

福建医科大学生物信息学专业实验教学中心 化学试剂管理制度

- 一、一般化学试剂、指示剂及有机试剂由专人负责保管，对需要避光保存的试剂，要设置避光保护装置，严防日光照射各种化学药品。实验课需用时由实验主管提出申请并详细写出药品的名称、数量，由管理人供给使用。
- 二、剧毒及贵重药品由专人用专柜保管，实行双人双锁制，每次使用时由实验主管提出申请，详细记录用量及用途。学生使用时，教师要认真指导，严防学生将其带出实验室。
- 三、剧毒药品要以所需要最少量为限，应本着用多少领多少的原则，药品不允许在实验室过夜。管理人员应负责监督各类人员的使用情况，严格控制和管理。
- 四、放各种药品及剧毒药品的容器，及其废液、残渣等应妥善处理，严禁随意抛弃。
- 五、兄弟科室需要借用时，由主任批准，其他人员不得自行外借。
- 六、各种药品的管理、使用，不负责任或违反规定造成事故的人员应批评教育，情节严重的应追究刑事责任。
- 七、药品库要经常保持清洁、干燥、通风、严禁吸烟、对易燃易爆品应经常检查，要配备灭火装置，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。

福建医科大学生物信息学专业实验教学中心

2013年10月